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611)

500,000,000 美元於 2026 年到期 2.00 厘息的擔保票據

(股份代號: 40649)

300,000,000 美元於 2024 年到期 1.60 厘息的擔保票據

(股份代號: 40937)

400,000,000 美元於 2027 年到期浮動厘息的擔保票據

(股份代號: 05041)

短暫停牌

應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要求，(i) 本公司 H 股、(ii) 由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發行及本公司擔保的 500,000,000 美元於 2026 年到期 2.00 厘息的擔保票據(股份代號: 40649)、(iii) 由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發行及本公司擔保的 300,000,000 美元於 2024 年到期 1.60 厘息的擔保票據(股份代號: 40937)、及 (iv) 由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發行及本公司擔保的 400,000,000 美元於 2027 年到期浮動厘息的擔保票據（股份代號: 05041）（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將於 2024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起暫停買賣，以待刊發一份按《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4 章刊發載有公司內幕消息之公告。

本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證券」，其 H 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 06837，及其 A 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為 600837）於 2024 年 9 月 5 日簽訂一份具法律約束力之合作協議，以吸收合併及換股方式進行合併，本公司將 (a) 向海通證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 A 股持有人發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 A 股，(b) 向海通證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 H 股持有人發行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 H 股，以及配售本公司新 A 股以募集配套資金。正式宣佈該擬議合併前須事先取得有權監管機構的同意或批准。該擬議合併需提交雙方各自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並經有權監管機構批准後方可正式實施。

此外，本公司 A 股將於 2024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開市時起暫停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買賣。本公司相關 A 股公告列明，按上海證券交易所同意，預計暫停買賣時間不超過 25 個 A 股交易日。

警告：無法保證上述擬議合併會落實或最終完成，本公司及海通證券之間未來就擬議合併進行的任何討論可能會也可能不會導致與海通證券的合併。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和/或證券時謹慎行事。對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的人士應諮詢其股票經紀人、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朱健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4年9月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健先生以及李俊傑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華先生、孫明輝先生以及張滿華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王國剛先生、嚴志雄先生以及浦永灝先生。

本公司之董事們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告所載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